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01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14,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6,100,0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7,313,6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8,786,4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3年5月24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XYZH/2023CDAA1B0281）。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用途/项目名称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金沙支行	11357000000322233	150,000,000.00	偿还有息负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郫都红光支行	22858001040013287	162,538,400.00 [注]	偿还有息负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上品金沙支行	129380554393	100,000,000.00	偿还有息负债

注：其中158,786,400.00元为本募集资金专户监管资金，差额部分为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从实际需求出发，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前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有息负债。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

附表1：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置换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

附表2：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附表 1:

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40,878.64万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0,878.64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万元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3年度使用40,878.64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40,878.64	40,878.64	40,878.64	40,878.64	40,878.64	40,878.64	-	不适用
合计			40,878.64	40,878.64	40,878.64	40,878.64	40,878.64	40,878.64	-	

附表 2

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的实际效益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1-9月	合计	是否达到预计收益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